**○○○（團體名稱）會址使用同意書**

本人○○○（或本公司）（房屋所有權人）座落於○○市縣○○鄉鎮市區○○村里○○路○○段○○巷○○弄○○號○○樓之○○室之房屋，同意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，提供予○○○○○○○(團體名稱)使用。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書為憑，願負法律上責任。

房屋所有權人簽名或蓋章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社會團體負責人（理事長）簽名或蓋章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**注意事項：**

**1.房屋所有權人如為公司，請核公司及負責人章，並填寫「登記字號」。**

**2.上開房屋所有權人及地址，應與建物所有權狀一致。**

**3.團體名稱應與「准籌函」或「會員大會紀錄新定名稱」一致。**